

## 資源

以下列的是一些或許可以幫助您的號碼。您也可以利用這個空間填入其他有用的電話號碼或資源。

亞太裔家庭暴力資源計劃（簡稱）  
(202) 464-4477  
<http://www.dvrp.org>

美國家庭暴力熱線  
1800-799-SAFE (7233)  
<http://www.ndvh.org/>

亞太裔美國人法律資源中心（稱）  
(202) 393-3572  
<http://www.apalrc.org/dp/>

DVRP  「當我們同心協力，我們便可能做到」

# [問與答]



「在自己家裡，您就應該免受虐待」

維吉尼亞州 馬里蘭州 華盛頓特區

## 「家庭暴力」是什麼？

您的伴侶經常為大小事責怪您嗎？他會以貶低您身份的字眼罵您嗎？

您的伴侶很會吃醋且不贊成您跟家人或朋友聯絡嗎？他有禁止您工作或學習英語嗎？

您的伴侶有威脅要把您的孩子帶走嗎？他有說他可以使您驅逐出境嗎？

您的伴侶有威脅對您施暴嗎？您曾被你的伴侶毆打嗎？他曾在你不願意的時候逼著與您發生性關係嗎？

他曾對您施暴嗎？他曾用他吸毒或酗酒的習慣作他壞行為的藉口嗎？他曾聲稱他的行為都是你的錯嗎？他讓您覺得您的精神有病嗎？

如果您在以上任何問題的回答是「是」，**您並不孤單**。許多婦女跟您在同一個處境下。**您伴侶的行為表現並不是您的錯。您是可以得到幫助的。**

**安全：**跟對你施虐的伴侶住在同一個屋簷下，是不是會讓您感到不安全？即便不跟他同住，您仍然感到害怕不安嗎？您為您的孩子的安全恐慌嗎？我們的倡導者可以幫您設計一個安全計劃。

## 我能做什麼？

有許多可以幫助你停止家暴行為的服務：**避難所、醫院、警察、法律援助、和其他社區服務。您也有可能符合公共福利的條件，可以幫助您和孩子。**

**住房供給：**如果您處於家庭暴力的情況且需要租房協助，或對於您身為住戶的權利有疑問，您可以與倡導者商討。

**DVRP** 是為幫助遭受家庭暴力的亞太裔 (A/PI) 婦女而成立的非營利組織。透過特別受過訓練的雙語倡導者，我們提供安全且保密的服務，來幫助亞太

裔婦女們取得資源和改善身家安全。服務項目包括：

- 提供關於家庭暴力的資訊
- 同輩支持
- 安全計劃
- 口譯和翻譯
- 到法院以及法律和社工服務處所的陪同
- 推薦避難所、法律、和社會福利服務
- 經濟能力和生活技能發展，以及
- 其他所需的服務

如果您是移民者或難民，您面對著許多獨特的挑戰。但記住，沒有人活該受虐待。即便您沒有正式文件，您還是可以尋求幫助。

在上午十點至下午六點之間撥打202-464-4477給DVRP。您將可以與倡導者對談或者得到在您區域內服務處所的資訊。

**避難所：**避難所提供給您和孩子的是一個安全的處所以及其他輔助的服務。避難所可能提供您個別的需求。如果您希望得到更多您身邊避難所的資訊，請聯絡我們的倡導者。

以下資訊為關於保護自己和孩子們的資訊。

**如果我遭到危險，我應該離開家嗎？**是的。請去朋友家或者受虐婦女避難所。避難所一般為免費的，通常也提供著關於社區內其他服務的資訊。

**我該告訴警察什麼：**

“This is an emergency. I am a victim of domestic violence. My name is     (name)    , I speak     (language)     and I am at     (location/address)    .”

「這是緊急事件。我是家庭暴力的受害者。我的名字是（姓名），我說（語言），我住在（地點/住址）。」

**我該報警嗎？**是的。家庭暴力是犯罪行爲。

- 警察可以護送您和孩子們到安全的地方。如果他們判定施虐者犯了罪，他們可以將他拘捕。
- 如果警察不會說您的語言，找您孩子或施虐者以外的人作口譯。
- **永遠**要求警察完成報告，並向他要求案號以及警察的姓名和警號，以作案底。
- **別擔心**；警方通常不會將向警局報案的婦女交往移民局。

**我聽說過保護令。那是作什麼用的？**

保護令可以防止您的施虐者接近您、襲擊您、強暴或接觸您、您的孩子、或其他家人。**您不需要是公**

**民或法定居民才可以得到保護令。**

您可以在附近的警察局或法庭取得保護令。記著，如果決定取得保護令，您便不需要離開家。請向DVRP的倡導者取得更多資訊。

哥倫比亞特區（D.C.）的保護令時限可及一年，但必須至少有一件發生在D.C.的案件才可能向D.C.法院尋求保護。

維吉尼亞州有三種保護令：緊急、初步、和永久的。緊急保護令時限為72小時，初步保護令時限為十五天、而永久保護令時限可達兩年。

在馬里蘭州您可以符合保護令或和平令。和平令時限可達六個月。這是提供的給不符合保護令標準的受虐者的保護。

**我如何不在我丈夫的幫助下得到永久居民的身份？**The Violence Against Women Act（婦女受暴令；簡稱VAWA）提供與美國公民或永久居民結婚的婦女兩個取得居民身份的媒介。第一稱作「自行請願」，您可以自己為您和孩子們申請，而不必靠著丈夫向移民局申請居民身份。

您的丈夫不需要知道您申請居民身份的計劃，此申請過程與他不相干。因為法律是複雜的，**在上移民局前，請必定事先諮詢避難所工作人員、移民律師、或此單張背後所列服務處所。**

**扶持小組：**如果有機會可以與跟您情況相近的人溝通和分享，對您會有幫助嗎？我們的倡導者可以告訴您您社區內扶持小組的資訊

第二個媒介稱作「撤銷驅逐令」。此項目只有在您以被置於或即將被置於驅逐的程序中才有效。

如果您符合撤銷的資格，法庭也許會撤銷您的驅逐令並授予您居民身份。然而，因為您必須已被置於驅逐程序內才能申請，請必定在著手申請以前諮詢移民律師。

如果您不符合VAWA的標準，別沮喪。還有別的辦法可以幫您得到移民身份。其中最有效的辦法是將您的情況解釋給移民或家庭暴力倡導者。絕對不要聯絡移民局。

**我的伴侶威脅在我離開他的時候帶走我的孩子。我能做什麼？**在您的丈夫/伴侶威脅帶走您的孩子或帶他們回他的祖國時，您應該知道，您還有其他的選擇，也該知道有向著您這一邊的法律。請聯絡DVRP以得到保護您自己和孩子的資訊。

**健康：**每個人都應該經過重要的健康篩選和檢查。如果您處於家庭暴力的關係中且希望更了解您的健康以及負擔的起健康保健的方法，您可以諮詢倡導者。

**如果我離開我的丈夫，我將如何資助我和我的孩子？**即便您們分居、從未結婚、或沒有移民身份，法律要求孩子的父親資助孩子。

您應該與家庭律師或家庭暴力擁護者聯絡以了解如何在您的情況下取得子女扶養費。有些已婚婦女有可能符合取得配偶贍養或者撫養費的資格。

法定永久居民可以用他們的「綠卡」或外籍居民卡證明他們的工作資格。難民或其他移民者必須申請工作執照。移民律師可以告訴您，您是否符合取得工作執照的資格。您不應當使用偽證找工作或冒充美國公民。

**如果我執行以上任何行動，我有可能會被驅逐出境嗎？**除非您以偽證進入美國、違反您簽證的條件、或者犯了某些罪，如果您為美國公民、法定永久居民、或持有有效的簽證，您不會被驅逐。

如果您沒有正式文件或不確定您的移民身份為何，您應當諮詢移民律師，看能不能將您的身份列為合法。在那之前，您應該知道可以保護您的安全的步驟。即便您的丈夫/伴侶向移民局申報，您還是有可能不會被驅逐、或者不會是馬上被驅逐。在眾多案子當中，您將有機會向法官呈現您的案子。

**如果我採取行動，我的丈夫/伴侶會被驅逐嗎？**

向避難所或律師尋求援助幾乎不會使您丈夫/伴侶被驅逐。最重要的是，您必須專注在保護您和孩子們的安全。您丈夫/伴侶的行爲使他自己被置於風險。